



ZDLID
浙大蘭德

ZHEDA LANDE SCITECH LIMITED*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高風險及其他特點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人士。

鑒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本報告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導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概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14,006,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約增加19.33%。
-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產生溢利約人民幣362,000元，二零一二年同期淨虧損約人民幣750,000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報告。

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006,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營業額增加約人民幣2,269,000元，即約增加19.33%。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溢利約為人民幣362,000元，二零一二年同期虧損約為人民幣750,000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14,006	11,737
銷售成本		(5,868)	(4,773)
毛利		8,138	6,964
其他經營開支		(14)	(31)
分銷及銷售開支		(199)	(257)
一般及行政開支		(7,138)	(7,204)
財務成本，淨額		(2)	3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95
補貼收入		13	18
除稅前溢利(虧損)		798	(383)
所得稅	3	(268)	(222)
本期溢利(虧損)		530	(60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62	(750)
非控股權益		168	145
		530	(605)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	4	人民幣0.10分	人民幣(0.21)分

附註：

1. 公司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其後配售H股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日於創業板上市，有關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已按照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八章的適用披露要求而編製。

2. 營業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電信系統開發業務	100	78
提供電訊增值服務	10,276	7,705
硬件及軟件貿易收入	3,630	3,954
	14,006	11,737

3. 所得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68	222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子公司的稅率為25%(二零一二年：25%)。

本公司被列為高新科技企業，按 15% (二零一二年：15%) 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業務均在中國境內進行，故無需繳納香港所得稅。

4.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盈利(虧損)的計算是按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溢利約為人民幣 362,000 元(二零一二年：虧損人民幣 750,000 元)和當期已發行普通股份 356,546,000 股(二零一二年：356,546,000 股)來計算的。

因本公司無潛在之攤薄性股份，故攤薄每股盈利(虧損)未予計算。

5. 儲備

除以下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之有關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其他儲備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於一月一日	(38,775)	(47,102)
淨溢利(虧損)	362	(750)
於三月三十一日	(38,413)	(47,852)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擬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第一季度回顧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4,006,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營業額增加約人民幣2,269,000元，即約增加19.33%。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之溢利約為人民幣362,000元，二零一二年同期虧損約為人民幣750,000元。

業務回顧

產品開發

期內，公司現有的傳統業務短信名片、地圖名片、114號碼百事通等產品繼續與運營商合作，公司不斷拓展市場的范围加大與各省市的接入。

在技術方面，公司致力研發基於現有產品的行業應用和功能。公司與中國電信合作開發的教育寶不斷拓展到更多的校園，在校園數字化加大研發力度，結合學生家長的需要和學校的資源設計產品。

市場及業務發展

期內，增值業務方面公司基於中國電信114號碼百事通的百事通加盟、短信名片、個人通信助理、地圖名片和114商情、商情資訊平臺等產品繼續獲得穩定的發展。電信協同通信ECP產品，向行業推廣中，已經取得了一定的進步。

未來展望

1. 手頭訂單／銷售合同情況

目前，繼續與運營商緊密合作，百事通加盟、短信名片、個人通信助理、地圖名片和114商情、商情資訊平臺等產品和業務的合同繼續實施。公司目前也正積極加強與運營商合作，推出新的行業應用產品，該項工作一直都在努力進行中。

2. 新業務或新產品之未來展望

期內，公司產品戰略規劃中心，結合通訊技術的進步，在以市場需求為主導，與運營商不斷溝通和合作，不斷根據市場需求設計電信增值業務產品，目前通過內部測試的產品，也正在與運營商進行接洽和落實。公司的企業精確行銷系統(PMS)及114電話服務系統，自動根據用戶需求匹配合適的企業，為企業尋找和推薦商機；教育寶產品產品功能和板塊的設計不僅是單一的即時通訊功能，還加入了各層次的教育資源、輔導培訓等內容，這更貼近實際的應用。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獲取之股票權益

除以下披露外，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規定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好倉

人士	權益類別	身份	內資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的實際權益的百分比
<i>董事及行政總裁</i>				
陳平先生	個人	實益持有人	36,392,320	10.21%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獲取股票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未有獲得本公司股票的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任何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或其配偶及十八歲以下的子女均未有擁有或獲得或行使認購本公司股票(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者)之權利或購買本公司之股票。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根據經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日通過之股東會決議案有條件批准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及條件載於招股章程「購股權計劃」一節。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該項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期滿。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除以下披露外，就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人士或公司(除上文所披露由董事持有之權益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為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主要股東：

股份好倉

股東	身份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的實際權益的百分比
浙大網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81,802,637 內資股	22.94%
上海長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4,117,808 內資股	9.57%
國恒時尚傳媒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4,117,800 內資股	9.57%
方科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735,000 H股	6.10%

股東	身份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股本中 擁有的實際權益 的百分比
吳忠豪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490,280 內資股	4.63%
劉巧萍女士	實益持有人	10,235,340 內資股	2.87%
施春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7,235,812 內資股	2.03%

競爭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及各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載之規定，成立具有明確職權及職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玉林先生、張德馨先生及蔡小富先生組成，並由顧玉林先生擔任主席。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報告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陳平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中國，杭州